

## 关于能源中心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上市交易有关事项的通知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根据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（以下简称能源中心）“上能发〔2023〕54号”通知，中国证监会已同意能源中心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注册。根据能源中心相关规则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上市时间

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自 2023 年 8 月 18 日（周五）起上市交易，当日 08:55-09:00 集合竞价，09:00 开盘。

### 二、交易时间

每周一至周五，09:00-10:15、10:30-11:30 和 13:30-15:00。

### 三、挂牌合约月份

EC2404、EC2406、EC2408、EC2410、EC2412。

### 四、公司默认交易保证金

上市首日公司默认交易保证金为合约价值的 23%，其中上市首日该品种无保证金优惠。上市首日未出现单边市结算起，公司默认交易保证金为合约价值的 17%，同时特保客户恢复该品种保证金优惠。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按买卖双向持仓量收取交易保证金。

### 五、持仓限额

非期货公司会员、境外特殊非经纪参与者、客户在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各合约日内开仓交易的最大数量为 1000 手。

特此通知，敬请注意！

金信期货有限公司

2023 年 8 月 17 日